

#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定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配置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组织实施统筹城乡的全县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规定及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政策规定。

4、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统筹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的落实。

5、负责全县就业资金、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

6、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宏观管理；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负责事业单位岗位的设置管理；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的规定，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贯彻执行国家引进人才和智力的各项政策措施，负责管理全县引进人才和智力工作；拟定吸引专家、人才来镇工作或定居政策；加强人才交流与合作工作。

9、负责全县行政机关（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公务员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公务员法；贯彻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实施政府奖励表彰制度。

10、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等有关政策。落实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的。

11、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2、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

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相关案件。

13、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 10 个内设机构：

### 1、党政办公室

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秘与公文管理、办公自动化、重要文件的起草、政务公开、信息宣传、机要、保密、安全、值班及接待等工作；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局机关作风建设；负责局机关和下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工资福利工作；组织协调目标责任的实施、考核和奖惩工作；负责本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工作；承担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本系统党总支、局机关党务的日常工作。

### 2、法制与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

负责局机关法制工作和依法行政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及备案工作。负责宣传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行政执法全程记录等制度；负

责单位法律顾问的聘用、管理等工作，办理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监察政策的组织实施；依法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监察执法进行监督；指导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负责综合协调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工作。贯彻执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制度，依法监督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征缴、支付、管理和运营，负责受理社会保险基金方面的投诉、举报，并组织查处违纪案件，确保基金的合理使用。

### 3、就业与农民工工作股

拟定全县就业规划和年度计划；拟定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监督实施；拟定各类就业困难群体再就业规划及政策措施，统筹做好各类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指导和规范全县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拟定并实施就业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相关政策、全县就业援助和特殊群体就业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公益性岗位管理计划及管理指导工作；执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市场准入管理制度；审批、指导、管理和监督人力资源中介服务机构；牵头做好全县就业创业信息监测和形势分析研判工作。拟定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和措施，维护农民工就业合法权益；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指导、协调农民工工作信息化建设；承担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相关工作；承担推进有条件的农村居民进城

落户相关工作；承办就业创业有关协调机构日常工作。联系人力资源市场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人社系统（包括镇办人社所）内网（业务专网）、外网（互联网）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工作，确保两网畅通；负责系统视屏会议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工作；承办人社系统信息化建设以及办理社保卡发放、管理、服务等相关工作。

#### 4、职业能力建设股

拟定全县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规划；拟定全县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贯彻职业技能资格证书制度；贯彻国家职业分类、职业技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拟定全县社会力量举办职业培训机构的管理办法并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进行资质审核；负责全县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设立审批及管理；指导定点职业培训机构的师资队伍建设、教材建设和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机关精准扶贫工作。

#### 5、人事股

负责机关、事业单位人事政策法规的宣传、贯彻、督办及综合调研，研究制定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总体规划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指导企业人事制度改革有关工作；拟定全县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人才资源开发工作；负责编制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增人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事信息统计与综合分析工作；负责政府序列机关、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调配工作；负责全县《公务员法》实施和公务员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公

务员培训的规划、计划及组织实施工作；拟定公务员行为规范、职业道德建设和能力建设实施意见，依法对公务员实施监督；负责公务员信息统计管理工作；承办县政府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人员的手续；承办提请县政府任免和聘任人员的手续及考核工作；承办政府序列机关、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承办全县中心工作和临时性工作所需人员的抽调工作；承办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干部人事信息统计工作；负责全县副科级以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干部档案的审核工作。

#### 6、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的相关政策；承办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事宜，推行专业技术职业资格制度；负责全县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聘任工作；负责有突出贡献专家、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等各类人才的培养、选拔、推荐、考核与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初级专业技术职务审批、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材料的审查和推荐上报工作；负责各类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的审验、审查上报、核发工作，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培训、管理及验印工作。负责全县职改事业单位岗位结构比例的设置上报和实施工作。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试考核报名、证书办理、等级聘用工作，承办县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 7、劳动关系与工资福利股

负责贯彻落实全县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贯彻执行劳动工资标准；参与县级劳动模范的评定工作；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负责县级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特殊工时制度审批；落实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综合管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福利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死亡职工遗属待遇政策和给付标准；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龄认定工作；负责全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中公务交通补贴政策的贯彻实施，审核全县车改单位工作人员公务交通补贴标准和镇办工作人员津贴；承办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退休审批，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退职）人员管理服务工作；承办县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协调机构具体工作。

## 8、社会保险股

负责宣传贯彻社会保险（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组织协调各社保经办机构完成社会保险（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扩面及基金征缴工作；负责全县企业单位职工正常退休（有视同缴费年限）审核审批，及因病、特殊工种和职业病提前退休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企业单位职工工龄审定工作；负责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的受理、调查、

初审上报工作；负责全县定点医疗机构、药店的医疗保险服务管理；负责社会保险各种报表的收集、整理、汇总和上报工作；指导全县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和镇（办）社保工作站的社保业务工作。

#### 9、调解仲裁与奖惩股（信访室）

联系协调人事劳动争议仲裁工作。贯彻落实人事劳动争议仲裁的有关政策、法规、规章及工作制度；负责有关人事劳动争议的政策咨询，指导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工作；负责基层调解组织的建设和培训工作。综合管理政府奖励工作，初步审核以国家名义、省政府和市、县政府名义奖励人选，承办各种荣誉称号授予和表彰的有关事宜；贯彻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纪律惩戒、申诉控告等人事争议仲裁制度，依法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行监督，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合法权益。负责机关信访工作。

#### 10、财务室

负责全县就业资金的筹措、拨付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就业资金使用计划和年度资金预决算工作；负责县内就业服务机构财务管理指导工作；负责就业资金的月报、季报、年报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等事务工作；负责下属单位的财务管理指导、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机关办公经费的管理、使用和年度资金预决算工作；负责日常账务处理、配合省市县审计等相关工作。

**机关党的组织机构按党章规定设置。**

**纪检组、监察室按有关规定设置。**

**（三）人员编制**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行政编制 20 名，工勤编制 2 名，共计 22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非领导职数按有关规定设置。

**（四）附则**

本规定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有关规定程序办理。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就业扶贫工作**

我局紧盯全县 1.06 万户 1.88 万贫困劳动力就业意愿和就业服务需求，抓培训、建基地、优服务、强保障，千方百计增加贫困家庭工资性收入。

**1. 优化公共服务，促进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做实贫困劳动力信息台账，利用微信公众号、就业扶贫工作群密集发布适合贫困劳动力用工需求信息，大力宣传和兑现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交通补贴政策，落实创业担保贷款、一次性创业补贴政策，鼓励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全年实现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1.41 万人，占任务 3900 人的 360.33%，贫困劳动力自主创业 165 人，占任务 55 人的 300%，发放贫困户创业担保贷款 26 户 238 万元。

**2. 开展职业培训，帮助贫困劳动力更新技能。**坚持“政、校、企”合作，大力开展“定单”、“委托式”培训，重点

开设文化程度要求不高、便于促进转移就业的足部健康护理、手工编织、农家乐、家政服务等专业，切实增强贫困户自我“造血”的能力和信心；落实免费培训政策，对参加80课时以上职业培训的贫困劳动力，按每人每天50元兑现生活和交通补贴；将“扶志扶智”纳入培训必修课，引导群众从“要我脱贫”向“我要脱贫”转变。全年完成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培训1965人，占任务660人的297.72%。

**3. 开发公益岗位，落实就地就近安置就业。**积极向上级业务部门争取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着力破解“三无”贫困劳动力就业难现状，全年开发公益专岗安置贫困劳动力299人，累计安置363人；开发特设公益性岗位安置贫困劳动力472人，累计安置649人；城镇公益性岗位累计安置贫困劳动力114人。在今年村“两委”会换届中，有15名特设公益岗位的就业扶贫信息员走上了村文书、监委会主任、村副主任工作岗位，成为带领其他贫困户脱贫致富的领头人。

**4. 建设扶贫工厂，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针对农村留守妇女多、无法离乡就业的实际情况，在丰元建材市场、铁厂镇和谐小区、回龙镇、云盖寺镇花园小区建成4个手工编织就业扶贫工厂，吸纳“绣娘”就业377人，其中贫困户161人。落实奖补性职业介绍和一次性岗位补贴政策，鼓励就业扶贫基地和就业扶贫工厂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认定就业扶贫基地2个，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67人；认定就业扶贫社区工厂6个，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193人。

**5. 开展宁商协作，做实异地转移就业。**成功举办商洛市2018年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暨镇安—浦口劳务协作就业等

招聘会 12 场次，发布苏陕劳务协作务工信息 30 余期，提供务工信息 3000 余条，就业岗位 7000 多个，成功推荐南京就业 335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123 人；开展苏陕协作技能培训 5 期 210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132 人；建立了浦镇两地挂职干部交流机制，派出人才到浦口考察学习 4 批 53 人。

**6. 开展社保扶贫，落实养老保险补贴。**严格落实省市社会保险扶贫政策，确保落地生根，对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农村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 17616 人做实个人账户，从 2018 年 1 月每人代缴保费 50 元共 88.08 万元；对全县一、二级重度残疾人的养老保险补贴全部落实到位，补贴全部计入个人账户。我县社会保险扶贫工作得到了中国社会保险协会会长胡晓义及省市调研组的充分肯定。

## （二）城乡就业工作

**一是**新增就业工作扎实推进。以增加就业岗位为目标，积极落实就业和再就业政策，强化就业服务，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568 人，占任务 1950 人的 131%；其中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625 人，占任务 500 人的 125%；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332 人，占任务 200 人的 166%，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1% 以内。**二是**就业创业培训成绩突出。全年共完成就业技能培训 75 期 3521 人，占全年目标任务 1600 人的 220.06%，创业培训 16 期 399 人，占全年目标任务 300 人的 133%，完成技能鉴定 2196 人，其中专项鉴定 1551 人，常规鉴定 645 人。拨付培训补贴 358.12 万元。**三是**劳动力转移就业稳步推进。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16 万人，占全年目标任

务 5.9 万人的 104.5%；创经济收入 8.9 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8.6 亿元的 104.4%。**四是**高校毕业生服务有序开展。完成 2500 名回镇安高校毕业生跟踪调查，搭建了高校毕业生就业供需平台。鼓励大学生创业，孵化大学生创业企业 43 家 110 人，完成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 180 人，落实见习补贴 108 万元。**五是**创业促就业扶持有力。坚持高校毕业生和退伍军人创业、当年新创业、贫困劳动力创业、参加创业培训的创业者“四个优先”原则，审批发放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 273 人 3203 万元，占年任务 3200 万元的 100%，通过创业带动就业 813 人。

### （三）社会保障工作

**一是**社会保险覆盖面继续扩大。全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16.96 万人，征缴保费 1168.23 万元，完成了市上下达我县的保费征缴任务，发放养老金 46000 人 6200 万元，参保率和发放率分别达到 98.6%和 100%；企业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11590 人，占任务数 11540 人的 100.43%，征缴保费 6000 万元，发放养老金 3543 人 9400 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28852 人，征收上解基金 388.1 万元。为参保居民报销住院医疗费用 905.2 万元，政策内报销比例达到 70%以上；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16000 人，征缴医疗保险基金 3424.7 万元，报销医疗费用 230346 人次 2218.13 万元；参加失业、生育、工伤保险分别为 12000 人、8200 人、14100 人，全部完成年度任务。**二是**深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成 247 个单位 7206 人的缴费基数核定，全年征缴养老保险基金 9289.43 万元、职业年金基金 1398.53

万元。完成“中人”待遇核定 634 人，累计发放养老金 1.57 亿元。三是社会保障卡发放工作稳步推进。累计发卡 18 万张，零星制卡 4000 多张，完成全民参保入户调查系统录入 9964 人。四是基金监督工作有序开展。开展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稽核 32 户 2398 人，完成退休人员资格论证 3543 人，追回冒领养老金 0.27 万元。完成医疗保险稽核 98 个单位 4264 人，工伤保险稽核 79 个单位 4226 人，生育保险实地稽核 79 个单位 4226 人，追回社会保险费 9.29 万元。五是社保经办服务能力逐步提高。受理审核上报工伤认定 22 起，伤病残鉴定 8 起。审批企业职工退休 48 人，审核特殊工种提前退休 56 人，病退 1 人；办理企业职工工龄认定 12 人。审核申报省财政补助缴纳对越作战退役人员社会保险 47 人。审核发放稳岗补贴 36 家用人单位 5066 人次 153.61 万元。

#### （四）人才人事工作

一是公务员、事业管理有序开展。加强公务员日常登记，组织公务员参加网络培训，完成全县公务员信息系统更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备案随报随核。二是实施振兴计划“三支一扶”提升工程，加大振兴计划服务基层毕业生后续培养与能力提升报送力度，全年报送培养支教人员 7 人，支医人员 7 人，从农人员 7 人；发放振兴计划奖励金 96 人 39.9 万元。三是选拔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编制高校毕业生招录计划 122 人；全年招录公务员 14 人；向基层引进高层次人才 7 人；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5 人，引进医学本科生 34 人，聘用大学生村官 18 人，免费师范生 10 人；四是专技人才管理有条不紊。推荐上报 83 名同志参加各系列初中高

级职称评审，推荐 1 人参加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为 266 名专业技术人员办理了正常晋升等级，使其及时享受工资待遇。为 151 名专业技术人员办理了初级资格证书，为 35 名符合聘用技师条件的工勤人员办理了聘用手续，完成了 186 名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报名工作。三是招聘编外人员，充实脱贫攻坚力量。根据“十办两组”工作需要，通过公开招聘的方式，为县级脱贫攻坚“十办两组”相关单位招聘编外临时工作人员 144 人。

#### （五）工资福利工作

一是健全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和退休政策，审核机关事业调资 8450 人，核定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新录（聘）用工作人员工资标准 122 人，核定在岗转业士官及城镇退役士兵参照事业单位工人工资 6 人，办理工资关系转移 160 人，全县边远地区艰苦津贴调整 8565 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核定 6657 人。二是严格执行国家退休政策。全年审核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111 人，审批享受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 17 人，审批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年满 75 周岁享受护理费 27 人，审核 60 年代精减职工享受生活补助费 31 人；审核机关事业单位因（公）工伤残人员享受残疾抚恤金 63 人；审核机关事业单位过渡期退休“中人”信息 615 人。三是推进工资指导线制度的实施。2018 年公务员工资试调查工作全面完成，审核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企业 1 家，抽取企业薪酬调查样本企业 11 家。

#### （六）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一是畅通维权渠道。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加大农民工维权宣传，印发宣传彩页 2400 份，公开政府网站、县人社局网站及“12333”投诉举报电话。二是实行多部门“一厅式”集中办公。会同公安、司法、国土、住建等 11 个部门，在县人力资源市场一楼大厅开展联合集中办公，快速高效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帮助 408 位农民工讨回工资 257.2787 万元。三是推进阳光仲裁建设。建立健全各项仲裁规章制度，推进仲裁机构规范化建设，新设立立案调解室 1 间，落实仲裁案件质量评查员 1 名，建立发挥 5 家规模以上企业调解委员会作用，提升基层劳动争议调解能力。四是加大维权援助力度。开展开学季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检查在建工程 30 个，督促整改隐患 5 处，涉及农民工 268 人，较好地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全年累计受理各类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 23 件（其中依法立案 3 件），涉及劳动者 284 人，帮助农民工讨回工资 159.04 万元；依法庭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 3 件（调解结案 1 件，裁决结案 2 件，其中 10 人以上重大案件 1 件），涉及劳动者 172 人，涉案金额 376 万元。

#### （七）驻村扶贫工作

一是强化队伍管理，夯实工作责任。认真落实“六条铁律”，夯实每名包扶干部包抓贫困户和非贫困户责任；强化村组干部管理，组织召开 5 次村组干部培训会、8 次组长及中心户长培训会，提升村组干部工作能力；建立工作任务周交账制度，促使周任务、月计划、年目标稳步落实。二是大力发展产业，全面促进增收。投资 15 万元用于食用菌产业

的发展和扶贫车间的推进工作，坚持“主打菌药、常抓林果、短兴畜牧，拓宽劳务”，形成了以“一带一园三基地”产业格局，创新实施食用菌托管、艾叶管护配股分红等多元化的增收渠道，实现了每户贫困户至少有两个以上长短产业，户均产业增收 3500 元左右。三是狠抓基础设施，改善村容村貌。实施饮水工程，解决了全村饮水安全问题；修建产业路 3 条，实施危房改造 7 户，民居改造 27 户，完成了六里街街道硬化和亮化，全面改善了村民生产生活条件。四是做好精神扶贫，促进内生动力。召开群众会 33 次、院落会 180 次，入户宣讲扶贫政策、一约四会红十条，引导全村良好风气的发展；持续办好爱心超市，完成了积分兑换物资 150 余次；培养致富典型 15 个，在全村范围内大力宣传，帮助激发贫困户斗志；召开了 6 次全体包扶干部工作会，对包扶干部加强思想引导，提高包扶的信心和决心。五是对标研判补短板，实现村脱贫退出目标。对照“577”标准及脱贫摘帽安排逐户逐项开展研判，包扶干部负责编制户上精准脱贫计划和帮扶台账，四支力量统筹安排，补齐了收入、产业覆盖、集体经济等方面缺项短板。全年计划脱贫 103 户 250 人，沉底 5 户 14 人，贫困发生率降低到 1.1%，实现村脱贫退出目标。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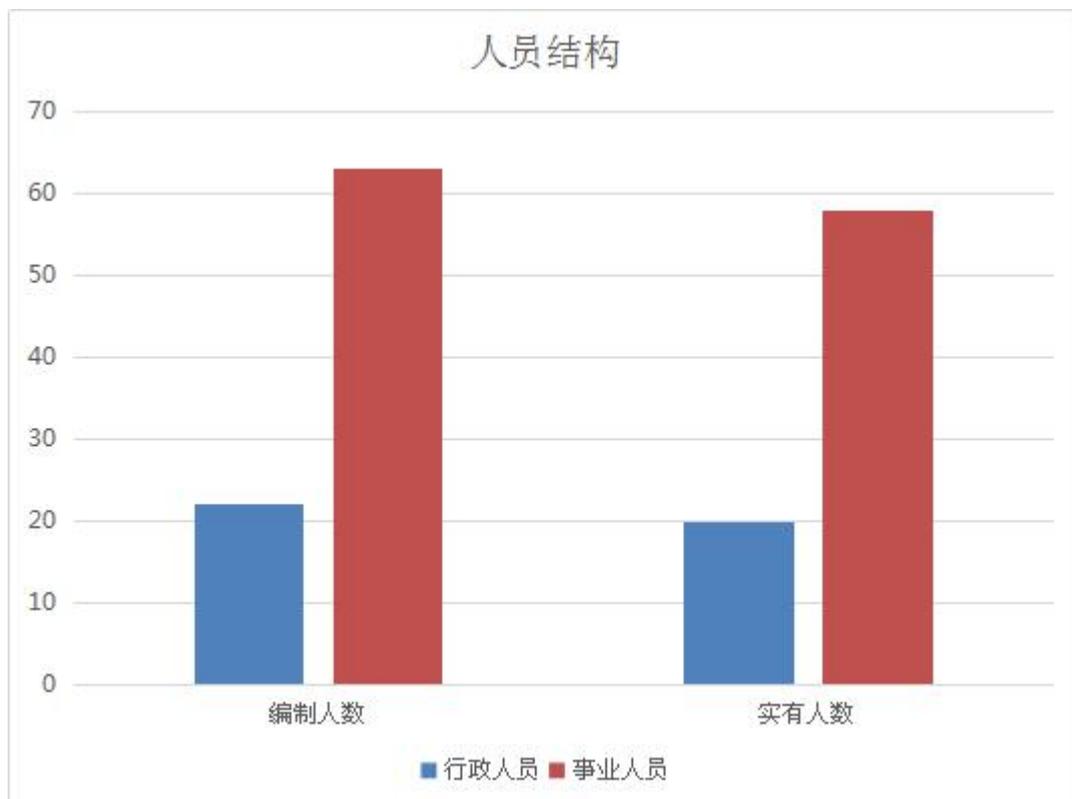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8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机关）

2	镇安县就业管理局
3	原镇安县社会保障事业管理局
4	镇安县人才交流中心
5	镇安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公室
6	镇安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办公室
7	镇安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8	镇安县劳动人事正义仲裁院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事业编制 63 人；实有人员 80 人，其中行政 20 人、事业 5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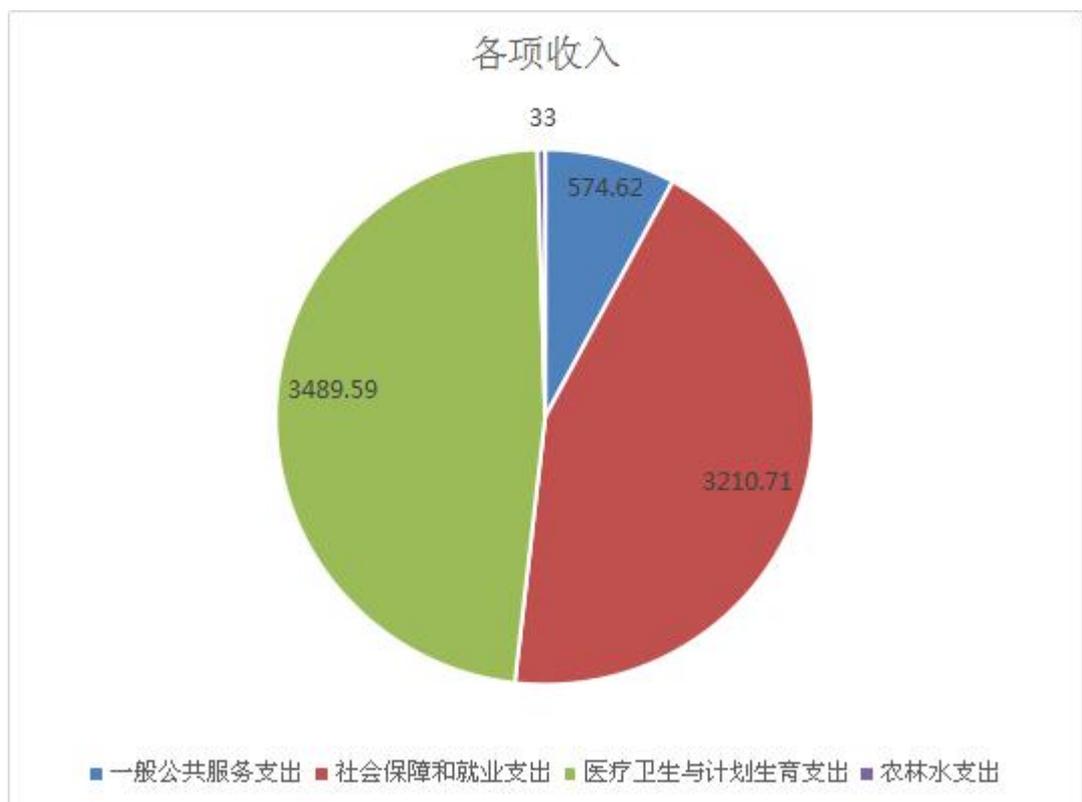
##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收入 7308.92 万元，较上年 10145 万元，减少 28%。主要是全县退休人员工资收入不纳入决算收入。支出 7462.21 万元，较上年 10008 万元减少 25%。主要是全县退休人员工资支出不纳入决算支出。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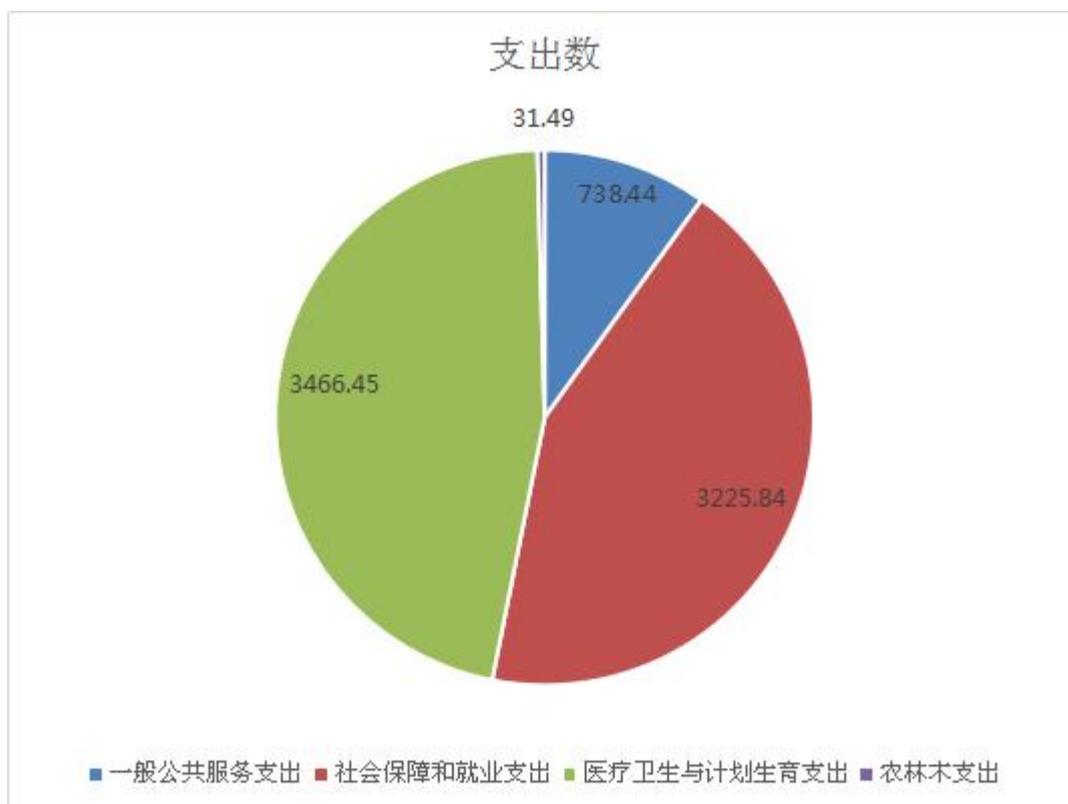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 7307.92 万元构成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4.6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0.7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89.59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 万元。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本年度支出合计 746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738.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8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6.4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49 万元。



##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7308.92 万元,较上年 10145 万元,减少 28%。主要是全县退休人员工资收入不纳入决算收入。支出 7462.21 万元,较上年 10008 万元减少 25%。主要是全县退休人员工资支出不纳入决算支出。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746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8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6.4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49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1.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05.1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56.1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3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也实行了车改，下属事业单位均无该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21 批次，107 人次，支出 1.38 万元，比上年增长 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决算公开增加了社保局和就业局两个单位。

2. 培训费支出 17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0.4%。主要是

加大了就业再就业培训的支出，也就是就业培训资金部分的支出。

3. 会议费支出 0.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才交流中心增加了大学生创业孵化创建动员会。

##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全面初步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4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2%。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劳务基金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镇安县就业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15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5			1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计划劳动力转移数量		全年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 5.9 万人	全年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 6.16 万人	
			全年实际劳动力转移数量				
		质量指标	全年计划创收		创经济收入 8.6 亿元	创经济收入 8.9 亿元	
			全年实际创收				
		时效指标	2018 年全年		2018 年 1-12	2018 年 1-12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计划创收		创经济收入 8.6 亿元	创经济收入 8.9 亿元	
			全年实际创收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计划带动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带动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1.39 万人	带动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1.39 万人	
			全年实际带动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非常满意，满意度较高		90%	90%		
.....							
说明	无						
<p>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p> <p>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p> <p>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p>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自评得分: 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全县人才人事、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就业与劳动关系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人力资源事务支出738.4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25.8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险)3466.45万元、惠普金融支出31.4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县人才人事、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就业与劳动关系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1183.32/1183.32*100\%=100\%$ (预算完成数等于本年度财政预算拨款数减本年度拨款结转数)	1183.32	1183.32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7307.92/1183.32*100\%=617\%$	1183.32	7307.92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二季度： 3831.11/254+1183.32+3139.45*100%=84% 三季度： 4955/254+1183.32+3139.45*100%=108%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无其他收入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38/14.18*100%=9.7%	14.18	1.38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3	新增资产未做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math>\geq*</math>)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math>\leq*</math>)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293.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减少主要原因是全县退休人员工资不纳入决算支出了。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示例：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就业再就业资金：就业再就业资金是指各级财政部门根据就业形势变化和就业工作的需要，为支持就业再就业工作，通过调整支出结构，多渠道筹措的专项资金。

附件2

#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签审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

#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7,307.9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4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07.92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84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6.45
6、其他收入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31.49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307.92	<b>本年支出合计</b>	7462.21
<b>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b>	254.75	<b>结余分配</b>	
<b>年初结转和结余</b>		<b>年末结转和结余</b>	100.46
<b>收入总计</b>	7,562.67	<b>支出总计</b>	756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07.92	7,307.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4.62	574.62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74.62	574.62					
2011001	行政运行	259.27	259.27					
2011050	事业运行	303.05	303.05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0.71	3,210.7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3.80	373.80					
2080101	行政运行	257.80	257.8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00	6.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1.00	21.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1.00	51.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00	8.00					
20807	就业补助	2,535.00	2,53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35.00	2,535.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5.91	265.9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1.79	151.79					
2080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14.12	114.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10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3,489.59	3,489.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3.38	283.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38	283.3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6.21	3,206.2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6.21	3,206.21					
213	农林水支出	33.00	33.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3.00	33.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3.00	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7,462.22	1,061.24	6,400.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43	706.98	31.46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738.43	706.98	31.46			
2011001	行政运行	257.19	257.19				
2011050	事业运行	298.83	298.83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82.42	150.96	3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84	354.27	2,871.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3.72	293.05	70.67			
2080101	行政运行	263.03	263.03				
2080103	机关服务	1.07	1.07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00		6.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1.04	4.28	26.77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0.80		20.8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2.74	24.67	8.0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03		9.03			
20807	就业补助	2,560.21	25.21	2,53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60.21	25.21	2,535.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5.91		265.9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1.79		151.79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14.12		114.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6.45		3,46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08		29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38		283.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0		7.7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5.37		3,175.37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5.37		3,175.37			
213	农林水支出	31.49		31.4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1.49		31.49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1.49		3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462.22	1,061.25	705.14	356.11	6,400.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44	706.98	440.97	266.01	31.46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738.44	706.98	440.97	266.01	31.46	
2011001	行政运行	257.18	257.18	117.42	139.76		
2011050	事业运行	298.84	298.84	269.00	29.84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82.42	150.96	54.55	96.41	3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84	354.27	264.17	90.10	2,871.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3.73	293.06	238.96	54.10	70.67	
2080101	行政运行	263.04	263.04	238.96	24.08		
2080103	机关服务	1.07	1.07		1.07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00				6.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1.05	4.28		4.28	26.77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0.80				20.8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2.74	24.67		24.67	8.0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03				9.03	
20807	就业补助	2,560.21	25.21	25.21		2,53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60.21	25.21	25.21		2,535.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5.90				265.9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1.79				151.79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14.11				114.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36.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36.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6.45				3,46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08				29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38				283.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0				7.7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5.37				3,175.37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5.37				3,175.37	
213	农林水支出	31.49				31.4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1.49				31.49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1.49				3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1061.24</b>	<b>705.14</b>	<b>356.1</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14	591.14		
30101	基本工资	207.97	207.97		
30102	津贴补贴	225.57	225.57		
30103	奖金	21.61	21.61		
30107	绩效工资	2.17	2.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3.72	73.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45.94	45.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	1.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6	1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2		354.20	
30201	办公费	95.49		95.49	
30202	印刷费	39.05		39.05	
30205	水费	6.62		6.62	
30206	电费	23.09		23.09	
30207	邮电费	3.34		3.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8		0.18	
30211	差旅费	37.5		37.50	
30213	维修费	67.15		67.15	
30214	租赁费	4.18		4.18	
30215	会议费	0.55		0.55	
30216	培训费	0.57		0.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1.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5.97		5.97	
30228	工会经费	14.69		14.69	
30239	其他交通费	50		5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44		4.44	
303		114	114.00		
30304	抚恤金	12.96	12.96		
30305	生活补助	33.67	33.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48	26.48		
30309	奖励金	37.64	37.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	3.2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		1.90	
31003	办公设备购置	1.9		1.9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1.38		1.38				0.55	1772
上年数	1		1			1.2		253
增减额	0.38	0	0.38	0	0	-1.2	0.55	1519
增减率（%）	38.00%		38.00%			-100.00%	100.00%	60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